

灵武市科学技术局机构职能目录

单位全称	灵武市科学技术局	规范简称	灵武市科技局
加挂牌子	灵武市地震局	单位性质	行政机关
单位级别	正科级	机构设置	内设机构 3 个
主要职责	（一）拟定全市科技发展的政策、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制定推动全市科技进步的措施以及科技资源合理配置的重大措施和各类科技计划。研究提出深化科技体制改革的措施、建议并指导、监督实施。 （二）统筹推进市科技创新体系和科技服务体系建设，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健全科技创新激励机制。负责全市各类科技园区的创建和技术指导工作。负责培育壮大发展科技型企业。 （三）规划、指导、协调全市各类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技术创新团队的建设与发展。研究提出科研条件建设的政策措施并指导实施，推动科技资源开放共享。 （四）牵头建立统一的科技管理平台 and 科研项目资金协调、评估、监管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政策措施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协调管理市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并监督实施。 （五）编制全市科技项目规划并监督实施，统筹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研发和创新，牵头组织申报、实施并监督管理各类科技计划项目，并对经费使用进行监督管理。 （六）负责组织全市科技项目的评估、成果鉴定、登记认定、成果报奖等工作。 （七）会同有关部门开展科技人才的培养、引进和使用工作。 （八）组织开展产学研结合的相关工作。负责培育和引进民间科技服务中介组织。 （九）制定科学技术普及工作规划，推动科普工作发展，组		

	组织开展科普宣传、科技培训活动，协调开展科普基地建设工作。 （十）协调、指导并组织实施全市科技特派员创新创业行动，负责科技特派员创新创业项目的设置、评审、立项、监督等组织实施工作。 （十一）引导支持科技人员创业、鼓励科技人员创办科技服务实体，征集、开发科技类创业项目，加速科技成果转化。 （十二）负责对外科技合作、科技援助、科技保密、科技信息和科技统计等工作。 （十三）承担本区域内地震行政执法职能。制定防震减灾发展规划和综合性防御对策方案，并组织实施。加强对地震活动与地震前兆的信息监测、传递、分析、处理和对可能发生地震的地点、时间和震级的预测。负责震情和灾情速报、异常核实，管理地震损失预测和评估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调查、评估地震灾害损失并及时报告市人民政府。参与制定地震灾区重建规划。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开展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工作，普及全社会的防震减灾意识。 （十四）负责本单位、本行业内安全生产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十五）完成市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

灵武市科学技术局基本信息

一、机构名称

灵武市科学技术局

二、联系方式

1.办公地址：灵武市镇河路羊绒管委会大楼四楼西

2.内设机构电话：

(1) 办公室：0951-4021563

(2) 综合科技室：0951-4030262

(3) 地震监测预防室：0951-4039038

(4) 科技特派员创业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0951-4030145

3.传真号：0951-4021563

三、办公时间

夏季：8:30--12:00； 14:30--18： 30

冬季：8:30--12:00； 14:00--18： 00

四、负责人

马元福